

河东政发〔2023〕3号

河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 区政府重点工作的通知

各委办局，各街道办事处及相关单位：

为全力做好今年区政府各项工作，区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确定，将《政府工作报告》的工作部署分解为97项重点工作，作为2023年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。为确保各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抓好责任落实。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是落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、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做好政府工作意义重大、责任

重大。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、紧迫感，牢固树立“交账”“添秤”意识，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早安排早部署，细化时间表、路线图、优先序，争取时间及早抓落实。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把责任扛在肩上，既挂帅、又出征，深入一线指挥调度，及时掌握动态，主动发现和解决问题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及时有效落实落地。

二、强化统筹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责任单位要强化系统思维，建立健全协调机制，加强跨部门、跨区域分工协作，研究解决重要问题，精心组织推动落实。牵头单位要扛起整体推进责任，强化全过程管理，紧盯时间进度，统筹指导推动，加快协调解决难题，按要求做好相关情况的汇总、分析、上报工作。配合单位要积极作为、敢于负责，及时主动向牵头单位通报工作进展情况，推动形成合力促发展的工作格局。

三、加强监督考核，确保取得实效。区委（区政府）督查室要经常性地开展督促检查工作，全面掌握工作进展，及时了解梗阻障碍，合理提出解决建议。要改进督查工作方式方法，力戒形式主义，提高工作成效，减轻基层负担。要规范督查督办，加大监督问责力度，以钉钉子精神坚韧不拔抓部署、抓落实、抓督查，有力有序推动各项重点工作如期完成。

附件：2023 年区政府重点工作责任分解表

2023 年 2 月 6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、市人大常委会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武装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。

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2月7日印发
